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修建学生食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26日，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根据修建学生食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位于德阳市泰山南路二段801号，南校区内建设修建学生食堂项目（占地约1.1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1栋食堂（3F）。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年12月，成都市生态环境研究所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1月，德阳市环境保护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德环建函〔2013〕2号）。项目于2013年10月开工建设，2014年7月建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430万元，环保投资93.2万元，占总投资的6.52%。

（四）验收范围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修建学生食堂项目主辅工程、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办公生活污水、餐饮废水（隔油处理后）经学院南校区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绵远河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绵远河。

（二）废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4套）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4根）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噪声、商业活动噪声等，通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以及合理布局、加强管理等进行控制。

（四）固体废物

餐厨垃圾交由德阳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清运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学院南校区废水总排口中 pH 的测定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周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2 类标准。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计算，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低于环评预测。

五、验收结论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修建学生食堂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食堂废水需经隔油处理后排入预处理池，不得直接排放。

技术专家：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11 月 26 日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修建学生食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刘波	高工	四川省环境工程中心	18030750612	
李瑜	高工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8608381919	
李桥	正高	中电建成都院	15184411291	
尹建学	高工	四川省环境工程总公司	13880903746	
刘佳	技术人员	四川省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8380444496	